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就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及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本次解锁符合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独立董事：黄寰 余红兵 王辛龙

2022 年 4 月 26 日